

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

版本发布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版本生效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隐私政策核心内容（摘要）

尊敬的泰隆银行个人网银用户（以下简称“您”），泰隆银行（含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及由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主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详见附件 1。以下简称“我行”或“我们”）非常重视用户的隐私和个人信息保护。《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以下简称“本隐私政策”或“本政策”）是我行个人网银使用的一般性隐私条款，适用于我行个人网银针对个人客户的产品和服务。您在使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时，我们将按照本政策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删除及对外提供您的个人信息，请您仔细阅读本政策。

本隐私政策的摘要版本主要向您说明：我们在必要范围内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信息类型和业务场景，以及我们处理您个人信息的基本规则。如您想了解我们可能收集和使用您个人信息的全部场景，以及我们处理您个人信息的全部规则，请您查看《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正文。

一、我行如何收集您的个人信息

当您使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的功能或服务时，我们会收集、验证或使用您的信息。如果您不使用我们的某些服务，您可以选择不向我们提供相关信息。

二、我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的目的

我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目的在于依法合规地为您提供优质的产品（或服务），该等信息对于充分履行您和我行之间的合约很有必要，并使得我行能够遵守相关法律义务。

三、我行如何使用 Cookie 和同类技术

为确保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带给您更轻松的使用体验，我们会在您的电脑设备上存储名为 Cookie 的小数据文件。我们不会将 Cookie 用于本政策所述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

四、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储存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并使用各种安全技术及配套的管理体系来尽量降低您的信息被泄露、误用、非授权访问、非授权披露和更改的风险。同时也建议您采取积极措施保护个人信息的安全。

五、我行如何对外提供您的个人信息

我们承诺对您的信息进行保密。请您理解，我们无法单独向您提供全部的服务，在部分场景中，我们还需要同合作伙伴等第三方一起为您提供服务。因此，我们将在必要范围内向我们的合作伙伴等第三方以共享的方式提供您的部分个人信息。我们会采取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措施保护您的个人信息安全。

我们不会将您的个人信息转让给任何公司、组织和个人，也不会未经您同意的情况下公开披露您的信息，但部分特殊情况除外，具体情况详见《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正文。

六、跨境信息的特殊处理规则

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存储在中国境内。我们的个人网银支持完成跨境服务，为完成跨境交易之必要性，需要将您的相关个人信息传输至境外合作机构。

七、您如何访问和管理自己的个人信息

按照中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我们保障您对自己的个人信息行使访问、更正、更新、删除、改变您授权同意的范围或撤回您的授权、获取个人信息副本的权利，您也可以注销您的账户，具体方式详见《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正文。

八、我行如何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我们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的保密性及安全性。

九、本政策如何更新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变化及服务运营需要，我们将对本隐私政策及相关规则不时地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内容会通过我们官网（www.zjt1cb.com）、个人网银、个人手机银行等渠道公布。

十、管辖与法律适用

本政策的成立、生效、履行、解释及纠纷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当您因为本政策的实施与我们产生任何纠纷时，首先应协商友好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您和我们均有权向我行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如何联系我行

如您对本政策存在任何意见、建议或疑问，您可以通过 95347 电话客服（村镇银行客户请致电 4008096575）、个人网银“在线客服”、营业网点等我行客户服务渠道与我行进行咨询或反映，我行会及时处理您的意见、建议及相关问题。

您可以阅读以下隐私政策正文，进一步了解《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的具体约定。

隐私政策正文

尊敬的泰隆银行个人网银用户，我们深知个人信息对您的重要性，并会尽全力保护您的个人信息安全可靠。本政策是我行个人网银使用的一般性隐私条款，适用于我行个人网银针对个人客户的产品和服务。涉及具体的产品（或服务），我行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将通过相应的产品（或服务）协议、授权书等方式向您明示，并取得您的授权或同意。上述文件与本隐私政策共同构成我行针对个人客户产品和服务的完整隐私政策，两者如有不一致之处，以相应的产品（或服务）协议或授权书的约定为准。

请您在同意之前仔细阅读本隐私政策，确保对其内容特别是粗体字内容的含义及相应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您点击“同意”即视为您接受本隐私政策，我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政策来合法使用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本隐私政策将帮助您了解以下内容：

- 一、我行如何收集您的个人信息
- 二、我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的目的
- 三、我行如何使用 Cookie 和同类技术
- 四、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 五、我行如何对外提供您的个人信息
- 六、跨境信息的特殊处理规则
- 七、您如何访问和管理自己的个人信息

八、我行如何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九、本政策如何更新

十、管辖与法律适用

十一、如何联系我行

一、我行如何收集您的个人信息

我行非常重视用户的隐私和用户信息保护。您在使用我行线上的产品与或服务时，我们可能会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信息。

个人信息是指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身份或者反映特定自然人活动情况的各种信息。个人信息包括**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个人生物识别信息、住址、通信通讯联系方式、通信记录和内容、账号密码、财产信息、征信信息、行踪轨迹、住宿信息、健康生理信息、交易信息**等。

个人敏感信息是指一旦泄露、非法提供或滥用可能危害人身和财产安全，极易导致个人名誉、身心健康受到损害或歧视性待遇等的个人信息。个人敏感信息包括**身份证件号码、个人生物识别信息、银行账户、通信记录和内容、财产信息、征信信息、行踪轨迹、住宿信息、健康生理信息、交易信息、14周岁以下（含）儿童的个人信息**等。

（一）我行收集个人信息的方式

1. 我行为您提供金融及相关服务时，您主动向我行提供的个人信息；
2. 我行为您提供金融及相关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与服务相关的个人信息；
3. 向征信机构、信用管理公司、资信评估机构或有关法律、监管机构许可的类似机构采集您的个人信用信息和行为信息；
4. 向政府机构、司法机关及公共事业单位（如人民银行、公安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部门、公积金管理中心、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等机构）采集与服务相关的必要个人信息，如您的身份证件信息、工商信息、房产信息、税务信息、诉讼信息、社保信息等；
5. 经您同意或授权收集您的个人信息，如经您同意，向合法留存您个人信息的自然人、法人以及其他组织收集与我行提供的服务相关的必要个人信息。

（二）使用下列功能需收集的个人信息

在您使用网上银行服务过程中，我行会收集您在使用服务过程中主动输入或因使用服务而产生的信息：

1. 网上银行签约开通

当您在我行网点或者我行移动平台开通**网上银行服务**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我行会收集您的**姓名、证件类型和号码、证件有效期限、证件影印件、银行卡卡号/账号信息、手机号码**，以帮助您完成网上银行注册，如果您拒绝提供这些信息，您可能无法开通网上银行服务，但这不影响您正常使用未登录情况下可用的功能或服务。

2. 登录服务

（1）当您登录网上银行时，为让您更安全、便捷的使用登录服务，网上银行为您提供了多样化的登录方式。登录进入网上银行后，您也可以选择关闭账号、证件号、用户别名、U-Key 登录、扫码登录 5 种登录方式中的任意 1-4 种方式，但需至少保留一种登录方式，以确保您能继续登录网上银行。

①普通登录，登录过程中需要您的**账号（或证件号、用户别名）、登录密码**。普通登录包含**账号、证件号、用户别名**三种登录方式。

②U-Key 登录，如果您已经申领了网上银行 U-Key，您可以选择 U-Key 登录功能。在 U-Key 登录时，您需要在您的电脑上插入 U-Key，系统将自动识别您的客户号，您只需要输入**登录密码**即可完成登录。

③扫码登录，如果您开通了泰隆个人手机银行，您可以选择使用我行网上银行的扫码登录功能，您需要在泰隆个人手机银行上扫描网上银行展示的登录二维码，并在手机银行上完成**人脸识别**以确认登录网上银行。在您进行扫码登录时，我行需收集您的**面容信息**并使用您的**身份信息**，以验证您的人脸识别信息。

（2）当您**登录网上银行**时，我行会收集包括您的**硬件信息（CPU 架构及型号）、操作系统版本、用户名、网络信息（IP/MAC/网络环境）、操作日志及服务日志相关的信息**，以帮助您记录操作日志。如您不提供以上信息，您将无法登录，但这不影响您正常使用未登录情况下可用的功能或服务。

（3）当您**登录网上银行**时，为保障您的账户及资金安全，我行会对您账户的登录行为进行监测，如有异常，需您进行加强验证，包括通过泰隆手机银行人

脸识别验证、短信验证码验证，如验证不能通过，您将无法登录，但这不影响您正常使用未登录情况下可用的功能或服务。

（4）当您**对登录密码进行修改**时，需要验证您**原登录密码**是否正确，并通过 U-Key 数字证书对操作人的身份进行验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将无法完成密码修改功能，但不影响您使用网上银行的其他功能。

（5）当您使用**忘记登录密码功能**时，需要验证您的**账号、支付密码、身份证号码、短信验证码**，并通过泰隆个人手机银行进行**人脸识别验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将无法完成登录密码重置功能，但不影响您使用网上银行的其他功能。

（6）为保障您的账户及资金安全，我行会对您账户的登录行为进行监测，根据风险情况实施差异化防控措施，包括**短信验证码验证**或通过泰隆手机银行**人脸识别验证**，如验证不能通过，将导致您无法使用网银需要登录后才能提供的产品与服务

3.转账汇款服务

（1）当您使用网上银行转账汇款类功能（包括转账汇款、跨境汇款、跨行收款）时，需要您提供**收款方姓名、银行卡卡号/账号、开户银行**，并根据您的意愿提供**资金用途信息、收款人手机号码**以短信通知对方。同时，我行会根据您的**转账金额、交易风险情况**，让您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 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无法完成转账交易，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2）当您完成转账交易时，我行会默认记录您的**收款人信息**加入到收款人名册，以便于您下次的转账交易，如您选择不保存，也可完成转账交易。同时，我行会保存您的**交易信息**，以便于您的查询、对账。如您拒绝保存，请您不要使用转账汇款类服务，但这不影响您使用我行的其他服务。

（3）当您使用网上银行转账汇款功能时，为保障您的账户及资金安全，我行会对您账户的转账行为进行监测，根据风险情况实施差异化防控措施，包括**预警、问卷答题认证、通过泰隆手机银行人脸识别核实、我行联系您核实（含人工核实、智能外呼核实）、延时转账、交易拦截**，核实过程中可能需要获悉您的**转账用途、与收款人的关系、是否了解电信网络诈骗**，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您

的转账交易将会被拦截，但这不影响您正常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4.投资理财服务

(1) 当您在网上银行上进行存款产品开立（或购买）、支取时，需要获取您的**账户信息、存款信息**，并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可能无法完成存款相关业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2) 当您使用网上银行理财服务时，需要使用您的**姓名、银行账户、手机号码**，并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可能无法完成理财相关业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5.贷款金融服务

当您使用贷款提款、还款、查询功能时，根据不同的业务功能，可能需要使用您的**姓名、身份证件、职业、职位、工作单位、学历、银行账户**，根据不同的业务，需要您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如您拒绝提供以上信息，则无法使用我行贷款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6.银行卡类服务

(1) 当您使用我行信用卡业务时，需要使用您的**姓名、身份证件、住址、联系电话、邮箱、银行账户、手机号码、交易密码**。并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以上信息，则无法体验相关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2) 当您使用我行双贷卡业务时，需要使用您的**银行账户信息、双贷卡消费记录、邮箱账户**，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无法使用我行双贷卡相关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3) 当您使用我行随贷通卡业务时，需要使用您的**姓名、证件信息、银行账户、交易密码、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无法使用随贷通卡相关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7.个人外汇类服务

当您使用我行网上银行个人外汇功能时，需要使用您的**姓名、证件信息、银**

行账户、交易密码，并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 **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无法使用该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当您使用我行网上银行进行结售汇、外汇交易和外币间兑换等时，需要使用您的身份信息（包括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姓名、年龄、国籍（地区）、手机号码、住址、职业、账户信息、您的交易信息（包括交易账户、交易金额、交易币种、用汇时间及购回用途等购汇/结汇基本信息），并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 **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无法使用该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当您完成境内汇款交易时，我行会默认记录您的收款人信息加入到收款人名册，以便于您下次的转账交易，如您选择不保存，也可完成转账交易。同时，我行会保存您的交易信息，以便于您的查询，如您拒绝保存，将无法体验转账服务，但这不影响您使用我行的其他服务。

8.其他生活服务

（1）当您使用我行网上银行生活缴费服务缴纳公共事业、行政事业、物业费等费用，我行将根据缴费项目所需，收集必要的个人信息，可能包括姓名、身份证件号码、手机号码、缴费账号、客户编号、缴费码、缴费用户号、缴费金额信息，如您拒绝提供以上信息，则无法使用该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其他功能。

（2）当您使用我行网上银行税款缴纳服务时，可能需要您提供不同的信息，包括征收机关、征收机关代码、纳税人识别号、银行端查询纳税凭证序号、税款明细，并使用对应的认证方式来验证您的身份，包括 **U-Key 数字证书、短信验证码**，如您拒绝提供上述信息，则无法使用该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提供的其他服务。

9.第三方服务类

当您在我行网上银行使用第三方提供的服务时，第三方可能会获取您的用户名、位置、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手机号码信息及其提供第三方服务所必需的信息；在经过您明示同意后，第三方方可获取您的以上信息。在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前，我行将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评估该第三方收集信息的合法性、正当性、必要性。我行会与第三方签订相关法律文件，要求第三方对您的信息采取保护措施，如您拒绝第三方在提供服务时收集、使用或传递上述信息，

将可能导致您无法在我行网上银行中使用第三方相应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行网上银行的其他功能。

对于您在使用第三方提供的服务时主动提供给第三方的相关信息，我行将视为您允许该第三方获取上述此类信息；对于您在使用第三方服务时产生的信息，应由您与该第三方依法约定上述信息的收集和使用事项。

请您理解，第三方提供的服务由该第三方独立运营并独立承担全部责任。因第三方所提供服务或其使用您的信息产生的纠纷，或其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或您在使用其服务过程中遭受的损失，请您与第三方协商解决。对于需由第三方解决的问题，我行将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推动第三方解决。

10. 意见反馈

为向您提供更加准确、个性和便捷的服务，提升服务体验、改进服务质量，或为尽可能防范风险、或因审计、数据分析等内部目的，我行会收集您反馈的意见建议或举报时提供的信息，收集您使用电子银行功能或服务的类别、方式和操作信息。

11. 其他

我行在向您提供其他业务功能时，会另行向您说明信息收集的范围与目的，并征得您的同意后方收集提供相应服务所必要的您的信息。我行会按照本政策以及相应的用户协议约定收集、使用、存储、对外提供及保护您的信息。

请您理解，我们向您提供的服务是不断更新、发展的。如您选择使用了前述说明当中尚未涵盖的其他服务，基于该等服务如果我们需要收集您的信息的，我们将会通过弹窗、页面提示协议约定或更新本协议的方式另行向您提示说明信息收集的范围与目的，并在适用法律法规要求时征得您的同意。我们会按照本政策以及相应的用户协议约定使用、存储、对外提供及保护您的信息；如您选择不提供前述信息，您可能无法使用某项或某部分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们提供的其他服务。

（三）个人信息权限及使用场景

以下情形中，您可选择是否授权我行收集、使用您的个人信息权限：

（1）本地网络权限，用于 Windows 系统中部分浏览器上调用网银安全控件，以完成在浏览器中输入登录密码、输入交易密码、完成 U-Key 交易认证，若您拒

绝授权，您可以使用网银客户端登录我行网银使用上述功能。

(2) 设备上的应用权限，用于 macOS 系统中部分浏览器上调用网银安全控件，以完成在浏览器中输入登录密码、输入交易密码、完成 U-Key 交易认证，若您拒绝授权，您可以使用网银客户端登录我行网银使用上述功能。

(3) 文件与文件夹权限，用于 macOS 系统中使用 U-Key 及网银客户端，以完成在网银中完成 U-Key 交易认证，若您拒绝授权，您将不能使用 U-Key 登录、U-Key 交易认证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网银的其他服务。

(4) 声音权限，用于无障碍浏览的读屏服务，以遵循您的指引向您用语音播报网页内容，若您拒绝授权，您将不能使用读屏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网银的其他服务。

(四) 第三方软件服务工具包 (SDK)

当您使用我行网银的功能或服务时，在某些特定的场景下，我行可能会使用具有相应资质及能力的第三方服务商提供的软件服务工具包（简称“SDK”）来为您提供服务，由第三方服务商收集您的必要信息，具体包括以下几种：

(1) 飞天诚信 USB KEY 管理工具

机构名称：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目的及场景：U-Key 登录以及涉及 U-Key 认证的场景，包括 U-Key 登录、账户管理、转账汇款、缴费、存款、贷款、信用卡及随贷通卡转账/还款、个人外汇、修改限额、修改设置、修改预留信息、修改别名。

申请权限和涉及收集的信息：macOS 系统中的文件与文件夹权限

官方链接：<http://www.ftsafe.com.cn/>

隐私政策链接：无

(2) 网银安全控件 NP 版本

机构名称：北京微通新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使用目的及场景：登录以及涉及密码认证、U-Key 认证的场景，包括 U-Key 登录、账户管理、转账汇款、缴费、存款、贷款、信用卡及随贷通卡转账/还款、个人外汇、修改限额、修改设置、修改密码等。

申请权限和涉及收集的信息：登录密码、支付密码、U-Key 数字证书签名后的数据

官方链接: <http://www.microdone.cn/>

隐私政策: www.microdone.cn/page/privacypolicy/

(3) CFCA 数字证书下载控件

机构名称: 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使用目的及场景: U-Key 数字证书下载、更新

申请权限和涉及收集的信息: 无

官方链接: <https://www.cfca.com.cn/>

隐私政策链接: <https://www.cfca.com.cn/upload/20211117f1sm.pdf>

(4) 行为统计 SDK (神策)

机构名称: 神策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使用目的及场景: 收集客户行为数据, 用于风险监控及体验优化

申请权限和涉及收集的信息: 用户 ID、MAC 地址、IP 地址、时间、网银客户端版本、国家、城市、省份、操作系统、屏幕宽高以及客户操作网上银行的事件属性, 包括页面名称、页面标题、页面元素、元素类型、元素 ID

官方链接: <http://www.sensorsdata.com/>

隐私政策链接:

<https://www.sensorsdata.cn/compliance/privacy.html>

(5) 无障碍浏览插件

机构名称: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目的及场景: 语音识别, 用于语音转账、语音搜索

申请权限: 声音权限

官方链接: <https://www.iflytek.com/>

隐私政策链接: <http://www.iflytek.com/privacy-web/#/privacy>

(五) 操作日志

为了提升用户体验和防范风险, 我们可能会自动收集您在网银的操作日志。我行不会将这些信息用于本政策所述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

操作日志包括您使用网银的**电脑的设备信息**、**网页浏览器版本信息**、或您用于接入我行服务的其他程序所提供的**配置信息**, 以及**登录用户名**、**IP 地址**、**MAC 地址**、**网银操作信息**。您可以通过停用、注销个人网银停止我们对您的日志

信息的收集。

（六）我行征得授权收集、使用您个人信息的例外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在以下例外情形中，即使未获得您的同意，我行仍可能会收集并使用您的个人信息：

1. 为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相关的；
2.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
3.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的；
4. 与刑事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直接相关的；
5. 出于维护您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您本人授权同意的；
6. 所涉及的个人信息是您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
7. 根据您要求签订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8.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个人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9. 维护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安全稳定运行所必需的，如发现、处置产品或服务的故障。

（七）其他

请知悉，根据适用的法律，若我行对个人信息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进行处理，使得数据接收方无法重新识别特定个人且不能复原，或我们可能会对收集的信息进行匿名化地研究、统计分析和预测，用于改善网银的内容设计和布局，为我行决策提供产品及服务支撑，以及改进我行的产品和服务支撑（包括使用匿名数据进行机器学习和模型算法训练），则此类处理后数据的使用无需另行向您通知并征得您的同意。

二、我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的目的

我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目的在于依法合规地为您提供优质的产品（或服务），该等信息对于充分履行您和我行之间的合约很有必要，并使得我行能够遵守相关法律义务，具体可能包括：

（一）实现本政策中“我行如何收集您的个人信息”所述目的，为向您提供产品或服务，识别、验证您的身份、审批、管理、处理、执行或实现您要求或授权的交易。

在我行向您提供金融服务期间，您授权我行持续收集和使用您的信息。在您通过我行网点注销服务时，我行将停止收集您相关的个人信息，但我行会在业务资料归档、审计、监管协查等领域继续使用此前收集的您的相关个人信息。

（二）为保障服务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用于身份验证、安全防范、诈骗监测、预防或禁止非法活动、降低风险、存档和备份用途；

（三）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向相关部门进行报告（包括洗钱、恐怖主义融资、贿赂、贪污、逃税、欺诈等），履行我行的合规责任。

（四）进行信贷或征信调查，核验、获取或提供资信或信用信息。

（五）邀请您参与我行产品或服务有关的客户调研。

（六）您的个人信息将在行内进行综合统计、分析加工，帮助我行评估、改善、设计产品、服务及运营活动等，方便我们为您提供更加准确、个性、流畅及便捷的服务。

（七）若我行需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本政策未载明的其他用途时，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的要求再次征求您的同意。若我行需将基于特定目的收集而来的您的个人信息用于其他目的时，也会事先征求您的同意。

三、我行如何使用 Cookie 和同类技术

（一）Cookie

为确保网站正常运转，我行会在您的计算机或移动设备上存储名为 Cookie 的小数据文件。Cookie 通常包含标识符、站点名称以及一些号码和字符。借助于 Cookie，网站能够验证客户输入信息（如手机验证码）的正确性并防止向客户重复发送信息（如验证码），分析访客人数和网站一般使用状况。您可根据自己的偏好管理或删除 Cookie。您可以清除计算机上保存的所有 Cookie，大部分网络浏览器都设有阻止 Cookie 的功能。但如果您这么做，则需要在每一次访问我行的网站时更改您的设置。多数浏览器工具条中的“帮助”部分会告诉您怎样防止您的浏览器接受新的 Cookie，怎样让您的浏览器在您收到一条新 Cookie 时

通知您或者怎样彻底关闭 Cookie。此外，您可以通过改变浏览器附加程序的设置，或通过访问提供商的网页，来关闭或删除浏览器附加程序使用的类似数据（例如：Flash Cookie）。但这一举动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影响您安全访问我行网站和使用我行提供的服务。

（二）网站信标和像素标签

除 Cookie 外，我行还会在网站上使用网站信标和像素标签等其他同类技术。例如，我行向您发送的电子邮件可能含有链接至我行网站内容的点击 URL。如果您点击该链接，我行则会跟踪此次点击，帮助我行了解您的产品或服务偏好并改善客户服务。网站信标通常是一种嵌入到网站或电子邮件中的透明图像。借助于电子邮件中的像素标签，我行能够获知电子邮件是否被打开。如果您不希望自己的活动以这种方式被追踪，则可以随时退订。

（三）Do Not Track（请勿追踪）

很多网络浏览器均设有 Do Not Track 功能，该功能可向网站发布 Do Not Track 请求。目前，主要互联网标准组织尚未设立相关政策来规定网站应如何应对此类请求。但如果您的浏览器启用了 Do Not Track，我行将停止通过 Cookie 收集您的浏览行为信息，但为维持网站基本功能所必需的 Cookie 不受影响。

四、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一）我行存储您个人信息的情况

我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将存储在中国境内。

我行仅在为您提供泰隆银行个人网银服务之目的所必须且合理的期限内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最低时限内留存您的个人信息，超出数据保存期限后，我行会对您的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关于生物识别信息。

您同意我行出于身份核实需要，在业务办理过程中收集人脸信息作为交易或操作凭证的一部分进行留存。我行仅在法律法规要求或为履行反洗钱和制裁规定的最低期限内，以及为实现本政策声明的目的所必须的最低时限内保留您的人脸信息，当超出数据保存期限后，我行会对您的人脸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理。

为提升人脸服务准确性，您知悉并同意我行将您的人脸信息录入到我行人脸信息库中，此入库的人脸信息是作为人行公民身份信息核查系统留存的人脸信息因不清晰、黑白照等原有导致我行无法正常为您提供人脸识别服务的一种补充。

为了验证您的身份，保护您的资金安全、账户安全，提升您的使用体验，您授权我行将您在申请我行服务过程中所填写或留存的个人信息（姓名、身份证号、人脸照片）提供给我行人脸核验平台或合作方。

（二）我行采取的保护您个人信息的安全措施

1. 我行已使用符合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保护您提供的用户信息，防止数据遭到未经授权的访问、公开披露、使用、修改、损坏或丢失。我行会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保护您的用户信息。例如：您可以在个人网银“安全中心→网银安全管理→账户保护开关”菜单开启账户保护，开启后采用掩码的方式对您个人网银中展示的账号信息进行处理；我行会使用加密技术确保数据的保密性；我行会使用受信赖的保护机制防止数据遭到恶意攻击；我行会部署访问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人员才可访问个人信息；以及我行会举办安全和隐私保护培训课程，加强员工对于保护个人信息重要性的认识。

2. 当我行的个人网银服务发生停止运营的情形时，我们将以通知、公告等形式通知您，同时停止相关产品或服务对您用户信息的收集等操作，保护您的用户信息安全。如因技术故障、网络攻击、自然灾害及事故、人为因素等各种原因造成全部或部分个人网银业务中断，我行将采取应急处置和恢复措施予以应对，尽快恢复服务。

3. 我行将尽力确保您提供个人信息的安全性。同时，也请您务必妥善保管好您的账户登录名及其他身份要素。您在使用我行服务时，我行会通过您的登录名及其他身份要素来识别您的身份。一旦您泄漏了前述信息，您可能会蒙受损失，并可能产生对您不利的法律后果。如您发现账户登录名及/或其他身份要素可能或已经泄露时，请您立即和我行取得联系，以便我行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避免或降低相关损失。

4. 目前，我行已通过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的测评和备案，我们会采取一切

合理可行的措施，确保未收集无关的用户信息。

5. 请您理解由于技术水平局限以及可能存在的恶意攻击，有可能出现我行无法合理预见、防范、避免、控制的意外情况。互联网并非绝对安全的环境，请使用复杂密码，协助我行保证您的账号安全。

6. 若不幸发生个人信息安全事件，我行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我行将及时将事件相关情况以电子邮件、信函、电话和/或推送通知等方式告知您，难以逐一告知个人信息主体时，我行会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发布公告。同时，我行还将按照监管机构要求，主动上报个人信息安全事件的处置情况。

五、我行如何对外提供您的个人信息

（一）共享

我们不会与我行以外的公司、组织和个人共享您的个人信息，但以下情况除外：

1. 向您告知接收方的名称或者姓名、联系方式、处理目的、处理方式和个人信息的种类并征得您的明示同意后，我行会与其他方共享您的个人信息。我行因服务所需与第三方共享个人信息的业务场景、接收方名称、联系方式、处理方式、频次、发送的个人信息类型、发送信息的目的/用途，请查阅附件 2《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因服务所需与第三方共享的个人信息》。

2. 您理解并同意，鉴于泰隆村镇银行（以下简称“村行”）由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行”）主发起设立，村行的信息系统及数据由母行统一管理和维护，您办理业务的村行会将您的个人信息共享至母行进行集中处理，该共享行为属于同一金融集团内部的必要信息流转，旨在为您提供连续、安全的服务，不以对外商业合作为目的。母行仅将前述信息用于村行业务运营、风险管理、监管报送及客户服务等目的，并按照本隐私政策约定的标准保护您的信息。

3. 我行可能会根据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对外共享您的个人信息。

4. 为实现隐私政策的目的，或为向您提供服务之必须，我行会与其他授权合作伙伴共享您的某些个人信息。例如，代表您行事的收款人、受益人、中介人、

往来及代理行、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理财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等，或向您付款的人士，以及其他金融机构、行业协会、银行卡组织、信用评级机构、征信机构、信息服务提供商、向您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第三方资产管理机构等。

我们对外提供个人信息的场景、涉及信息字段、频次、接收方、目的等**请查阅附件 2《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因服务所需与第三方共享的个人信息》**。

5. 当您与泰隆银行发生贷款或担保等信用业务时，我行可能会向依法设立的征信机构及其他相关合法机构查询、使用或提供您的信用资产信用、资产信息，泰隆银行依法对您的相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要求合作机构对您的相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

6. 当您所发生的业务为我行合作公司时，经您同意合法授权，我们向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伙伴提供必要的您的信息，具体可见本隐私政策的相关服务，相关业务只有共享您的信息，才能提供您需要的产品或服务。

我行仅会出于合法、正当、必要、明确的目的共享您的个人信息。对我行与之共享个人信息的公司、组织和个人，我行会与其签署严格的保密协定，要求他们按照我行的说明、本隐私政策以及其他相关的保密和安全措施来处理您的个人信息。

（二）转让

我行不会将您的个人信息转让给公司、组织和个人，但以下情况除外：

1. 向您告知接收方的名称或者姓名、联系方式、处理目的、处理方式和个人信息的种类并征得您的明示同意后，我行会向其他方转让您的个人信息。

2. 根据法律法规或强制性的行政或司法要求；

3. 在涉及资产转让、收购、兼并时，如涉及到个人信息转让，我行会向您告知相关情况，并要求新的持有您个人信息的公司、组织继续受本政策的约束。如变更个人信息使用目的时，我行将要求该公司、组织重新取得您的明确同意。

（三）公开披露

我行仅会在以下情况，公开披露您的个人信息：

1. 我行不会对外公开披露所收集的个人信息，如确需披露，我行会向您告知

公开披露的目的、披露信息的类型、数据接收方的类型及可能涉及的敏感信息，并征得您的明示同意。我行将准确记录和存储个人信息的公开披露的情况，包括公开披露的日期、规模、目的、公开范围等；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规定，我行可能会公开披露您的个人信息。

（四）共享、转让、公开披露个人信息时事先征得授权同意的例外

以下情形中，共享、转让、公开披露您的个人信息无需事先征得您的授权同意：

1. 为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相关的；
2.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
3.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的；
4. 与刑事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直接相关的；
5. 出于维护您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您本人授权同意的；
6. 所涉及的个人信息是您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
7.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个人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请知悉，根据适用的法律，若我们对个人信息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进行处理，使得数据接收方无法重新识别特定个人且不能复原，则此类处理后数据的共享、转让、公开披露无需另行向您通知并征得您的同意。

六、跨境信息的特殊处理规则

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存储在中国境内。

我们的个人网银支持完成跨境服务，在此服务下，我们将把您用于支付的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向专门从事跨境交易处理的关联机构提供，为完成跨境交易之必要性，其需要将您的相关个人信息传输至境外合作机构。

如我们直接将您的个人信息向境外传输，我们会向您告知境外接收方的名称或者姓名、联系方式、处理目的、处理方式、个人信息的种类以及您向境外接收

方行使相关权利的方式和程序等事项，并取得您的单独同意。我们会根据境内法律法规规定，对您的个人信息出境前开展安全评估。同时，在相关条件具备时我们将依照国家网信部门组织的安全评估、国家网信部门的规定专业机构个人信息保护认证或按照国家网信部门制定的标准合同与境外接收方订立合同开展个人信息跨境传输工作。

我们的个人网银跨境服务主要由关联公司及其合作的第三方提供，涉及向境外合作方传输信息的业务情况，如下：

业务场景	接收方类型	接收信息的第三方合作伙伴/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处理方式	频次	发送的个人信息	发送信息的目的/用途
个人外汇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 (SWIFT)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联系电话: 400 888 0346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跨境银行间支付清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邮箱: kjqs@cips.com.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业务合作伙伴	我行合作账户行	根据汇款链路自行查询账户行联系方式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业务合作伙伴	客户自主选择的收款银行	请自行查询收款银行联系方式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七、您如何访问和管理自己的个人信息

按照中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我行保障您对自己的个人信息可以行使以下权利：

（一）查询、访问您的个人信息

您有权通过我行网点、个人网银、手机银行、客服热线 95347（村镇银行客服热线 4008096575）等渠道访问您的个人信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我行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并处理。

1. 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客户服务→客户信息设置→客户信息维护”菜单查询、访问您的如下个人信息：

（1）身份信息：**姓名**、

（2）联系信息：**绑定手机号码（掩码）、联系地址、邮件地址**。

2. 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账户管理→账户总览”菜单查询、访问您已下挂网银的**账户信息**。

3. 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安全中心→网银安全管理→预留信息设置”菜单查询、访问您的**预留信息**。

4. 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账户管理→账户明细→账户明细”菜单查询、访问您的交易信息，包括**付款账号、付款户名、收款账号、收款户名、时间、金额**。

（二）更正您的个人信息

若您发现关于您的个人信息处理有误时，您有权要求我们做出更正。您可以通过我行网点、个人网银、手机银行、客服（客服热线：95347，村镇银行客服热线：4008096575）等渠道提出更正申请。在您修改个人信息之前，我们会验证您的身份。

1. 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客户服务→客户信息设置→客户信息维护”菜单更新您的如下个人信息：

（1）身份信息：**姓名**

（2）联系信息：**绑定手机号码（掩码）、联系地址、邮件地址**。

2. 个人信息更新：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手机银行“我的→个人中心→个人信

息更新”菜单查询、访问、修改您的姓名、证件到期日期、手机号码、户籍地址、居住地址、职业、工作单位、职称。更新过程需要您完成人脸识别校验并上传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

3. 预留信息更新：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安全中心→网银安全管理→预留信息设置”菜单查询、访问、修改您的预留信息。

4. 手机号码管理：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手机银行“我的→个人中心→手机号码管理”菜单修改您的电子银行绑定手机号码、银行预留手机号码、理财预留手机号码、贷款预留手机号码。在修改手机号码时，我行会校验您的银行卡密码以及短信验证码，同时会从运营商检查修改的手机号码是否已经实名登记，并且会通过人脸识别验证，以确保是您本人在进行修改操作。

5. 登录密码修改：在“安全中心→登录密码修改”菜单修改您的个人网银登录密码（如有手机银行也会同步修改）。

6. 您可以通过我行网点添加下挂到个人网银的账号、或解除已下挂个人网银的账号。

（三）删除您的个人信息

您在我行的产品与/或服务页面中可以直接清除或删除的信息，包括联系地址和邮件地址（点击“客户服务→客户信息设置→客户信息维护”来删除信息）、下挂账户（点击“账户管理→账户维护”来删除下挂账户）、收款人名册（点击“付款业务→收款人名册”来删除收款人信息）、缓存记录（使用浏览器“删除浏览器数据”功能来清除浏览器缓存数据）。

在以下情形中，您可以通过我行网点、拨打客服热线 95347（村镇银行客服热线 4008096575）等渠道向我行提出删除个人信息的请求：

1. 如果我行处理个人信息的行为违反法律法规；
2. 如果我行收集、使用您的个人信息，却未征得您的同意；
3. 如果我行处理个人信息的行为违反了与您的约定；
4. 如果您不再使用我们的产品或服务，或您注销了账户；
5. 如果我行不再为您提供产品或服务。

当您或我们协助您删除相关信息后，因为适用的法律和安全技术，我们可能无法立即从备份系统中删除相应的信息，我们会遵照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要求

的保存期限进行存储。

（四）改变您授权同意的范围

您可以在个人网银内通过以下路径改变授权同意的范围：

1. 如您为我们个人网银用户，您可以通过我行网点注销个人网银服务。您注销个人网银的行为是不可逆行为，一旦您注销成功，我们将不再通过个人网银客户端收集您的个人信息，并将删除有关您个人网银的一切信息，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个人信息存储时间另有规定的除外。请您注意，注销个人网银不会自动注销您的快捷支付、快捷支付授权，您可以在快捷支付功能里或者第三方主动注销授权。

2. 浏览器权限管理：在浏览器中打开我行个人网银后，在地址栏的“查看站点信息”（或“查看网站信息”）功能中，您可以修改我行个人网银的权限。请您理解，鉴于不同浏览器厂商的功能设计差异，部分浏览器不支持这样的权限修改。

请您理解，每个业务功能需要一些基本的个人信息才能得以完成，当您撤回同意或授权后，我们无法继续为您提供撤回同意或授权所对应的服务，也不再处理您相应的个人信息。但您撤回同意或授权的决定，不会影响此前基于您的授权而开展的个人信息处理。

（五）个人信息主体注销账户

如果您为我行个人网银签约用户，您可以到我行网点注销您个人网银服务。

请您注意，我行个人网银注册用户仅在电脑设备中卸载我行网银软件的，我行不会注销您的个人网银服务，有关您个人网银的一切信息不会删除，您仍需注销个人网银方能达到以上目的。您注销我行个人网银服务的同时，将视同您撤回了对本隐私政策的同意，当您收回同意后，我们将不再处理相应的用户信息。但您收回同意的决定，不会影响此前基于您的授权而开展的用户信息处理

（六）获取您的个人信息副本

您有权获取您的个人信息副本（包含：姓名、身份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性别、民族、证件有效期、签发机关、手机号码信息、国籍、户籍/居住地址、学

历、工作单位、职业、职称）。您可以通过拨打 95347（村镇银行客户请致电 4008096575）人工客服获取您的个人网银个人信息副本，以了解您在我行个人网银的个人信息使用情况。

（七）约束自动化决策的使用

1. 我行在以下场景中可能使用自动化决策：

- （1）基于您的风险等级和行为特征，自动决定是否需要加强身份验证；
- （2）基于您的交易模式分析，自动识别异常交易并采取拦截措施。

2. 上述自动化决策的基本逻辑为：我行通过算法模型分析您的身份信息、交易行为、设备信息等数据特征，按照预设的风险规则和匹配模型，自动作出验证策略选择或营销推荐。

3. 您有权要求我行对自动化决策的结果予以说明，并有权拒绝我行仅通过自动化决策的方式作出对您产生重大影响的决定。您可通过 95347（村镇银行客服热线 4008096575）或在线客服提出上述请求。

（八）响应您的上述请求

您的任何疑问、建议、意见及投诉，可以通过拨打我行客服热线 95347（村镇银行客服热线 4008096575）、通过我行官方网站（www.zjtlcb.com）、通过个人网银在线客服等多种方式进行咨询或反映。为保障安全，我行可能会先要求您验证自己的身份，然后再处理您的请求。请您理解，对于某些无端重复、需要过多技术手段、给他人合法权益带来风险或者非常不切实际的请求，我行可能会予以拒绝。在确认您的身份信息且未违反下述情形时，我行通常会立即完成您的修改、删除以及注销请求，如有特殊业务或情形无法立即完成处理的，我行会通过系统提示告知您相关原因或处理时限，一般情况下，我们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核查并处理，并予以答复。如遇复杂情形需要延长的，我行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您告知延长期限及原因，延长期限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在以下情形中，按照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我们将无法响应您的请求：

- 1. 为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相关的；
- 2.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
- 3.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的；

4. 与刑事侦查、起诉、审判和执行判决等直接相关的;
5. 有充分证据表明个人信息主体存在主观恶意或滥用权利的;
6. 出于维护您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您本人授权同意的;
7. 响应您的请求将导致个人信息主体或其他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严重损害的;
8. 涉及商业秘密的。

八、我行如何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一) 未成年人使用我行服务, 必须在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监护下进行。我行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的保密性及安全性。

(二) 如您为未成年人, 请您的父母或监护人阅读本政策, 并在征得您父母或监护人同意的前提下使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内(包含我行和第三方)提供的服务或向我行和第三方提供您的信息。对于经父母或监护人同意而使用您的信息的情况, 我行只会在受到法律允许、父母或监护人明确同意或者保护您的权益所必要的情况下使用或共享此信息。如您的监护人不同意您按照本政策使用我行的服务或向我行提供信息, 请您立即终止使用我行的服务并及时通知我行, 以便我行采取相应的措施。

(三) 如您为未成年人的父母或监护人, 当您对您所监护的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处理存在疑问时, 请通过本政策中“十一、如何联系我行”中的联系方式联系我行。

(四) 如您为 14 周岁以下的儿童, 请在征得您父母或监护人同意的前提下使用我行个人网银(包含我行和第三方)提供的服务或向我行和第三方提供您的信息。对于经父母或监护人同意而使用您的信息的情况, 我行除遵守本隐私政策关于用户个人信息的约定外, 还会秉持正当必要、知情同意、目的明确、安全保障、依法利用的原则, 严格遵循《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存储、使用、披露, 且不会超过实现收集、使用目的所必须的期限, 到期后我们会对儿童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如您的监护人不同意您按照

本政策使用我行的服务或向我行提供信息,请您立即终止使用我行的服务并及时通知我行,以便我行采取相应的措施。更多详情,敬请查阅《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儿童个人信息保护规则》(见附件2)。

九、本政策如何更新

(一)根据服务产品的更新情况及法律法规要求的需要,我行将对本政策及相关规则不时地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内容会通过我行**官方网站**(www.zjtlcb.com)、**个人网银**、**泰隆个人手机银行**等渠道公布,如无特别说明,则公布后即生效,并取代此前相关内容。您应实时关注相关公告、提示信息及协议、规则等相关内容的变动。

(二)对于重大变更,我行还会提供更为显著的通知(包括在电子邮件、短信发送通知等)。

本政策所指的重大变更包括但不限于:

- 1.我们的服务模式,如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处理个人信息的类型、个人信息的使用方式等发生重大变化;
- 2.个人信息共享、转让或公开披露的主要对象类型发生变化;
- 3.您参与个人信息处理方面的权利及其行使方式发生重大变化;
- 4.我们负责处理个人信息安全的责任部门、联络方式及投诉渠道发生变化。

(三)本隐私政策更新后会再次弹窗征求用户授权,用户同意后方可使用。您知悉并确认,如您不同意更新后的内容,您将无法使用相关服务,如您需注销个人网银账号,请前往我行网点办理。为了您能及时接收到通知,建议您在联系方式发生变化时及时通知我们。

(四)您可以通过我行个人网银“**客户服务→协议管理→平台服务协议**”菜单中查看本政策。如果您对本隐私政策或您个人信息的相关事宜有任何问题、意见或建议,请通过拨打客服热线95347(村镇银行客服热线4008096575)、或通过“在线客服”等多种方式与我们联系。一般情况下,我们将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处理。如遇复杂情形需要延长的,我行将在15个工作日内向您告知延长期限及原因,延长期限不超过15个工作日。如果您对我们的响应情况不满意,可先友好协商,再次沟通,您有权利通过我行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或监管机构寻

求解决方案。

十、管辖与法律适用

（一）本政策的成立、生效、履行、解释及纠纷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二）当您因为本政策的实施与我们产生任何纠纷时，首先应协商友好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您和我们均有权向**我行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本政策所有条款的标题仅为阅读之便，本身并无实际涵义，不能作为本政策涵义解释的依据。

（四）本政策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其余条款仍有效，对您和我们具有约束力。

十一、如何联系我行

如果您对本隐私政策有任何意见、建议或疑问，请通过我行营业网点或以下方式与我们联系：

我行全称：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南官大道 188 号

官方网站：www.zjt1cb.com（在线客服）

泰隆银行全国客服热线：95347

泰隆银行境外客服热线：008657695347

泰隆村镇银行全国客服热线：4008096575

我行设立了个人信息保护部门和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您可以通过发送邮件至 tldzyh@zjt1cb.com 的方式与其联系。

我行及我行作为发起行的泰隆村镇银行全称、注册地址及联系电话：见附件 1。

一般情况下，我们将在收到您疑问、意见、建议、投诉或举报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并处理，并予以回复。如遇复杂情形需要延长的，我行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您告知延长期限及原因，延长期限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如果您对我们的回复不满意，或您认为我们的个人信息处理行为损害了您的

合法权益，您有权向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等相关部门投诉或向我行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 1:

泰隆银行机构信息

序号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南官大道 188 号	95347
2	浙江庆元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濠洲街道横城南路 17 号	4008096575
3	湖北大冶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大冶市观山路 27 号	
4	福建政和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政和县中元路 16-1 号	
5	福建福清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清市清宏路 7 号	
6	福建长乐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吴航街道宝航花园 A-15 号	
7	福建龙海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市角美镇翁角路 70 号	
8	广东四会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四会市东城街道四会大道南时代商贸广场 26 号	
9	广东英德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英德市和平北路商会大厦	
10	河南汝南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汝南县古城大道和西园路交叉口东北角	
11	河南叶县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叶县广安路与新文化路交叉口东北角恒基金岸	
12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县城关镇商贸大街 200 号	
13	陕西眉县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眉县平阳街东段 83 号	
14	陕西泾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干大街东环路	

备注：本附件机构信息截至隐私政策公布日，供您参考。机构信息的增加或删减不影响隐私政策的效力。

附件 2:

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因服务所需与第三方共享的个人信息

业务场景	接收方类型	接收信息的第三方合作伙伴/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处理方式	频次	发送的个人信息	发送信息的目的/用途
转账汇款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18号华融大厦, 联系电话: 400-0666-055, 邮箱: 400@cbcc.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转账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21层、22层, 联系电话: 400-0666-055, 邮箱: 400@cbcc.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跨境银行间支付清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 邮箱: kjqs@cips.com.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业务合作伙伴	客户自主选择的收款银行	请自行查询收款银行联系方式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生活缴费	业务合作伙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联系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一号浙商时代大厦1-14层 联系电话: 0571-87895725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缴费	缴费户号、手机号码	客户账户下的账单查询和费用交纳
联网核查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18号华融大厦, 联系电话: 400-0666-055, 邮箱: 400@cbcc.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每次身份核查	姓名、身份证号	视频渠道所有联网核查业务

个人 外汇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 (SWIFT)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联系电话: 400 888 0346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跨境银行间支付清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邮箱: kjqs@cips.com.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业务合作伙伴	我行合作账户行	根据汇款链路自行查询账户行联系方式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业务合作伙伴	客户自主选择的收款银行	请自行查询收款银行联系方式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地址、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地址、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手机号码	完成银行转账指令、生成转账记录
信用卡交易 (账户及管理)	业务合作伙伴 (卡核心系统提供方)	银联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顾唐路 1899 号 电话: 021-6106 8878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使用	信用卡交易相关要素, 包括客户和账户信息	用于信用卡申请、交易、账户管理
现金 转出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18 号华融大厦, 联系电话: 400-0666-055, 邮箱: 400@cbcc.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转出	付款账号、付款户名、付款账户开户行、收款账号、收款户名、收款账户开户行、附言	用于跨行转账
	业务合作伙伴	客户自主选择的收款银行	请自行查询收款银行联系方式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业务合作伙伴	银联商务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解放路 85 号 1902 室, 邮箱: swzjbgs@chinaums.com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收款卡号 (加密)、收款户名 (加密)、证件号码 (加密)	用于他行转入账户同人校验、核查客户三要素信息是否与我行客户信息匹配
	业务合作伙伴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葵路 118 号 G3, 联系电话: 021-20538888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收款卡号、收款户名、证件号码	用于他行转入账户同人校验
贷款	业务合作伙伴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地址: 背景是西城区金融大街 37 号 8 层, 联系电话: 400-880-9888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电子合同签订	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	完成信贷业务电子合同签订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18 号华融大厦, 联系电话: 400-0666-055, 邮箱: 400@cbcc.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账号;	完成客户联网核查, 核实身份证件为签约当事人证件、核查客户四要素信息是否与我行客户信息匹配
	业务合作伙伴	北京中盾安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1 号院 12 号楼 17 层, 联系电话: 010-68773429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姓名 (加密)、身份证号 (加密)、人脸照片 (部分涉及)	完成客户联网核查, 核实身份证件为签约当事人证件

业务合作伙伴	银联商务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解放路 85 号 1902 室, 邮箱: swzjbgs@chinaums.com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姓名(加密)、身份证号(加密)、手机号码(加密)、账号(加密)、银行卡机构号(加密);	核查客户四要素信息是否与我行客户信息匹配
业务合作伙伴	中国司法大数据研究院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 29 号院 4 号楼 5 层 505 室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1. 个人信息: 身份证号(加密) 2. 企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核查客户负面信息
业务合作伙伴	惠众征信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68 弄 1 号楼 402 室, 联系电话: 021-38868147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每次泰 e 贷申请贷款	1. 包括企业名称(加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加密)、组织机构代码(加密); 2. 企业用户的个人信息, 包括姓名(加密)、证件号码(加密)	核查工商登记信息、核查客户负面信息
业务合作伙伴	百行征信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新田社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E 栋, 联系电话: 400-007-1100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身份证号(加密)	核查客户负面信息
业务合作伙伴	金保信社保卡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1 号 8 号楼二层 2-B1 号, 邮箱: lianjie@e-sscard.com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身份证号(加密)、工作单位(部分涉及);	核查客户社保缴纳情况
业务合作伙伴	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 1 号楼 联系电话 4008183636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姓名(加密)、身份证号(加密)	核查客户保险缴纳情况
业务合作伙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庆春路 87 号, 邮箱: zhongmina.hz.zj@chinatelecom.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手机号码(加密);	核查客户手机在网时长

	业务合作伙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庆春路87号, 邮箱: zhongmina.hz.zj@chinatelecom.cn	泰隆提供, 接收方委托处理	每次电子合同签订、每次泰e贷申请贷款	姓名(加密)、身份证号(加密)、手机号码(加密);	核查三网实名认证情况
理财	业务合作伙伴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国际研发总部园02栋, 联系电话: 4001195302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交易	姓名、联系地址、工作地址、手机号码、职业、性别、年龄、国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交易时间、	理财账户开户及反洗钱信息登记
	业务合作伙伴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A座, 联系电话: 40015-95561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姓名、联系地址、工作地址、手机号码、职业、性别、年龄、国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交易时间、	理财账户开户及反洗钱信息登记
	业务合作伙伴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桂花街支路10号成大-锦嘉国际大厦, 联系电话: 023-61111999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姓名、联系地址、工作地址、手机号码、职业、性别、年龄、国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交易时间、	理财账户开户及反洗钱信息登记
	业务合作伙伴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联系电话: 400-820-9555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姓名、联系地址、工作地址、手机号码、职业、性别、年龄、国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交易时间、	理财账户开户及反洗钱信息登记
	业务合作伙伴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6号金嘉大厦, 联系电话: 010-89621800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姓名、联系地址、工作地址、手机号码、职业、性别、年龄、国籍、证件类型、证	理财账户开户及反洗钱信息

				用		件号码、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交易时间	登记
	业务合作伙伴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700 号华润金融大厦 17 层-20 层, 联系电话: 0755-84335100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姓名、联系地址、工作地址、手机号码、职业、性别、年龄、国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交易时间、	理财账户开户及反洗钱信息登记
税款缴纳	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国库信息处理系统	联系电话: 010-66195588	泰隆提供, 接收方使用	每次查询\缴纳	银行端缴税凭证号、纳税人编码、纳税人名称、征收机关代码、付款账号、付款户名、付款账户开户行、付款行行号	申报缴税信息并进行纳税

附件 3:

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儿童个人信息保护规则

我行深知个人信息对儿童及其监护人而言的重要性，也感谢儿童及其监护人对我行的信任。为了更好地保护儿童的个人信息，除《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以外，我行将通过《儿童个人信息保护规则》（以下简称“本规则”）向儿童及其监护人说明泰隆银行个人网银如何收集、使用、存储和对外提供儿童的个人信息（以下简称“儿童信息”），以及我行为儿童及其监护人提供的访问、更正、删除和保护这些信息的方式，并说明儿童及其监护人所享有的权利。本规则中“儿童”，是指不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除另有约定外，本规则所用术语和缩略词与《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中的术语和缩略词具有相同的涵义。

本规则是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基础上制定的特别规则，专门适用于我行涉及儿童个人信息处理的产品或服务。与《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规则为准；本规则未载明之处，则参照适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

为了维护儿童的合法权益，如果您是儿童的监护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请您仔细阅读和选择是否同意本规则。如果您是儿童本人，您需要和您的监护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共同仔细阅读本规则，并在征得监护人同意后，使用我行的产品、服务或向我行提供个人信息。

请儿童和其监护人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和本规则，特别是采用加粗字体进行标注提示的部分。由监护人选择是否同意相关个人信息保护政策以及是否同意儿童使用我行的产品和服务。如果监护人不同意相关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和本规则的内容或不同意提供服务所必要的信息，将可能导致我行的产品和服务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达到我们拟达到的服务效果，儿童和其监护人可能无法正常使用我行的产品、服务或相关的具体业务功能。如您点击“同意”即视为监护人同意我行按照《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和本规则的约定收集、使用、存储和对外提供儿童信息。

一、我行如何收集儿童信息

在您使用我行提供的电子银行业务功能（以下统称“服务”）的过程中，我行可能需要向您收集一些个人信息，用以向您提供服务、提升我行的服务质量、保障您的账户和资金安全以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这些信息当中可能涉及儿童信息。我行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当中，结合具体服务逐一说明了需要您同意我行收集的信息类型与用途以及拒绝同意的后果。具体请查阅《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

我行提供的与儿童有关的服务是不断更新和发展的。如您选择使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及本规则当中尚未涵盖的其他服务，或出现其他我行需要超出范围收集儿童信息情形的，我行会通过页面提示、交互流程、协议约定等方式另行告知，并重新取得儿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同意。

二、我行如何使用儿童信息

1. 我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按照《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及本规则的约定使用儿童信息，将收集的监护人和儿童信息用于以下用途：

- （1）验证儿童和监护人身份；
- （2）提供必要的产品和服务及提升服务质量；
- （3）保障您的账户和资金安全。

2. 当我行要将儿童信息用于《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及本规则未载明的其他用途时，会另行告知您，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再次征得儿童的监护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同意。

三、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儿童信息

1. 我行会按照《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的约定存储与保护儿童信息，严格设定信息访问权限，对可能接触到儿童信息的工作人员采取最小必要的授权原则，并采取技术措施对工作人员处理儿童信息的行为进行记录和管控，避免违法处理儿童个人信息。

2. 在发生个人信息安全事件后，我行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向个人信息主体或其监护人告知：安全事件的基本情况和可能的影响、我行已采取或将

要采取的处置措施、个人信息主体或其监护人可自主防范和降低风险的建议、我行的补救措施等。我行将以个人手机银行推送通知、手机短信等方式告知上述事项。难以逐一告知时，我行会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发布相关警示信息。同时，我行还将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主动上报个人信息安全事件的处置情况。若因我行原因导致儿童的合法权益受损，我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在您终止我行电子银行服务或终止使用我行提供的与儿童有关的服务后，我行会停止对儿童信息的收集和使用，并在为实现本规则目的所必要的最短期限内依法删除或匿名化处理儿童和监护人的个人信息，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个人信息存储时间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我行如何对外提供儿童信息

我行承诺对儿童信息进行严格保密，仅在《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约定的情况下对外提供儿童信息。如果为了向您提供服务而需要将儿童信息提供至第三方，我行将评估该第三方接收儿童信息的合法性、正当性、必要性、安全性。我行将要求第三方对儿童信息采取保护措施，并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另外，我行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的要求告知对外提供儿童信息的类型、处理目的、处理方式、接收方的名称或者姓名以及联系方式并征得儿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同意，或确认第三方已经征得儿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同意。

五、如何访问和管理儿童信息

在使用我行电子银行服务期间，为了您可以更加便捷地访问和管理（包括查阅、更正、复制、撤回同意、删除等）儿童信息，同时保障您注销账户的权利，我行提供了相应的操作设置，您可以按照《泰隆银行个人手机银行隐私政策》中“七、您如何访问和管理自己的个人信息”的指引进行操作。

六、本规则如何更新

因业务需要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我行会适时对本规则进行修订。在本规则发生变更时，我行会在我行桌面端和移动端上发出本规则更新版本，并会在变更内容生效前以弹窗形式或网站公告等合理方式通知您，以便您能及时了解本规

则最新内容。如果您是儿童的监护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请您仔细阅读和选择是否同意本规则更新后的内容。如果您是儿童本人，您需要和您的监护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共同仔细阅读本规则更新后的内容，并在征得监护人同意后，使用我行的产品、服务或向我行提供个人信息。

您需要对本规则更新后的内容知悉并确认。如您不同意更新后的内容，应立即停止使用相应服务，并注销相关的用户，我行将停止收集您的相关个人信息；如您继续使用服务，我行将执行更新内容。

查阅本政策的方式和路径：《泰隆银行个人网银隐私政策》中“八、我行如何保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七、如何联系我行

如您对本规则有任何意见、建议或疑问，您可以通过 95347 电话客服（村镇银行客户请致电 4008096575）、个人网银的“在线客服”、营业网点等我行客户服务渠道与我行进行咨询或反映，我行会及时处理您的意见、建议及相关问题，一般情况下，我行将在收到您的问题之次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受理并处理，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如果您对本隐私政策有任何疑问、意见、建议、投诉或举报，请通过我行营业网点或以下方式与我们联系：

我行全称：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南官大道 188 号

官方网站：www.zjtlcb.com（在线客服）

泰隆银行全国客服热线：95347

泰隆银行境外客服热线：008657695347

我行作为发起行的泰隆村镇银行全称及注册地址：见附件 1

泰隆村镇银行全国客服热线：4008096575

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联系方式：tldzyh@zjtlcb.com

一般情况下，我们将在收到您疑问、意见、建议、投诉或举报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并处理，并予以回复。如遇复杂情形需要延长的，我行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您告知延长期限及原因，延长期限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如果您对我们的回复不满意,或您认为我们的个人信息处理行为损害了您的合法权益,您有权向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等相关部门投诉或向我行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